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64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0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2,40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3,025,267.54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15Z0004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4,681.99 万元（不包含手续费），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 44,491.9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本金及收益），相关募投项目的具体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7,302.53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643.92
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	31,038.16
回购股份支出	10,999.9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	6,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0.41
购买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35,70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871.80

项目	金额
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	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791.92

注 1: 2024 年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成交金额为 10,998.16 万元, 手续费和过户费为 1.75 万元, 实际使用金额为 10,999.90 万元。

注 2: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 上表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2024 年 1 月,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虎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1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170719200658362	1,524.37	
2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分行	643488118	1,270.66	
3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虎丘支行	86031110000180694	39.53	
4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	5160800000160	5,291.06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2025年6月 30日余额	备注
	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7		
5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2250198863600006899	0.00	
6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8112001012500774936	2.35	
7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543080105073	30.59	
8	成都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分行	643487400	629.31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9	成都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虎丘支行	86011110000144017	—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10	苏州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何山路支行	1102170719200657460	4.06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合计				8,791.92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64,681.99万元（不包含手续费），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2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6,643.92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124.4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215Z0084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

置募集户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已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35,7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余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宁波银行	大额存单	单位定期存款	6,000.00	2025/3/27	2025/9/27	1.65%	未到期
宁波银行	大额存单	单位定期存款	3,100.00	2025/4/25	2025/10/25	1.65%	未到期
宁波银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160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4/21	2025/7/21	1.00%-2.20%	未到期
中国银行	（苏州）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18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60.00	2025/6/5	2025/7/28	0.59%或2.8082%	未到期
中国银行	（苏州）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1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40.00	2025/6/5	2025/7/30	0.6%或2.8182%	未到期
民生银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定期开放型灵动款）（SDGB240002V）（代码：SDGB24000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12/6	无固定到期日，可随时支取	1.2%-1.9%	未到期
民生银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定期开放型灵动款）（SDGB240001V）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12/13	无固定到期日，可随时支取	1.2%-1.9%	未到期
民生银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定期开放型灵动款）（SDGB240001V）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4/18	无固定到期日，可随时支取	1.2%-1.9%	未到期
合计			35,700.00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以满足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实际补流6,000.00万元。

（五）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金额10,998.16万（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302.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03.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81.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00 万件动力电池连接系统扩建项目	否	21,859.14	不适用	21,859.14	3,290.13	20,490.11	-1,369.03	93.74	2025 年第四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成都电池连接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否	38,515.54	不适用	38,515.54	1,578.29	5,526.22	-32,989.32	14.35	2025 年第四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91.84	不适用	6,591.84	606.83	1468.48	-5,123.36	22.28	2026 年第四季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不适用	20,000.00	1,728.57	20,197.28	197.28	100.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募投项目		86,966.52	—	86,966.52	7,203.82	47,682.08	-39,284.43	54.83	—	—	—	—

小计												
超募资金		20,336.01	—	20,336.01	0	16,999.90	-3,336.11	83.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07,302.53	—	107,302.53	7,203.82	64,681.99	-42,620.54	60.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鉴于薄膜和直焊技术目前处于新老技术迭代期，综合考虑其迭代进度及新技术产线投入的节奏，调整了项目实施进度。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用途、投资总额的情况下，将“年产 800 万件动力电池连接系统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自 2024 年第四季度延期至 2025 年第四季度，该项目延期事项已经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由于四舍五入原因，上表中本年度及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前文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表各分项之和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注 4：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形成的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支出的净额也一并投入至项目建设中，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资金已超过计划使用金额。